

表 10-5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（格式，符合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11]181号）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，否则将不能进行价格扣减）。

本公司北京中京惠工程设计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政府拱辰街道办事处（单位名称）的拱辰街道 2021 年老旧小区综合整治项目（设计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拱辰街道 2021 年老旧小区综合整治项目（设计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设计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北京中京惠工程设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0 人，营业收入为 871.3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24.12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小型企业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中京惠工程设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1 年 09 月 30 日

